

白河县财政局文件

白财社〔2022〕57号

白河县财政局 关于下达2022年中央医疗卫生机构 能力建设（第二批）直达补助资金的通知

白河县人民医院：

根据安康市财政局、卫生健康局《关于下达2022年中央医疗卫生机构能力建设（第二批）直达补助资金的通知》（安财社〔2022〕131号）文件和白河县卫生健康局《关于下达2022年中央医疗卫生机构能力建设（第二批）直达补助资金项目计划的通知》（白卫发〔2022〕142号）文件精神，经研究，现下达你单位补助资金79.5万元，专项用于国家乡村振兴重点帮扶能力建设项目。此资金标识“01中央直达资金”。项目库项目类别“32-专项资金支出”。资金目录“108703”。功能科目“2100399”，政府经济科目“50502”。

请坚持专款专用，不得擅自扩大范围，不得以任何形式

挤占、挪用、截留补助资金。对单位和个人虚报冒领、挤占挪用补助资金及其他违反资金管理规定的行为，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》、《财政违法行为处分条例》等有关规定，依纪依规追究相关责任。同时，要加快支出进度，确保政策按时落实，切实做好保障工作。

附表：2022 中央财政医疗卫生机构服务能力建设（第二批）
直达资金绩效目标表



白河县财政局办公室

2022 年 11 月 7 日印发

共印 5 份

绩效目标表

专项资金名称		2022年中央医疗卫生机构能力建设（第二批）直达补助资金			
主管部门		白河县卫生健康局		实施期限	2022年
资金金额 (万元)	实施期资金总额:		79.50	年度资金总额:	79.50
	其中: 上级财政拨款		79.50	其中: 上级财政拨款	79.50
	本级财政拨款			本级财政拨款	
	其他资金			其他资金	
总 本 目 标	实施期总目标			年度目标	
	推进五大中心建设, 提高医院服务能力, 提升医院危急重症抢救、重大疾病诊断和学科诊疗水平; 推进白河县基层远程会诊体系建设, 发展远程诊疗服务, 全面提升信息化管理水平。推动构建分级诊疗制度, 力争实现县域内就诊率达到90%左右, 落实医改任务。			推动五大中心建设, 提升服务能力, 发展新技术, 购买必要设备, 预计门诊人次增加≥8000人, 住院人次增加≥800人, 手术台次增加约400台。	
责 任 指 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指标内容		指标值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购买设备台次		2
			新技术数量		10
		质量指标	新技术开展审批合规		100%
			设备采购程序合规率		100%
		时效指标	项目实施时间		2022年
		成本指标	2022年中央医疗卫生机构能力建设（第二批）直达补助资金		79.5万元
	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指标	提升泌尿外科服务能力		有效提升
			减少患者外出就医, 减轻老百姓就医负担		有效减少和减轻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提升医院医疗服务能力		不断提高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老百姓满意度		≥90%
			医务人员满意度		≥90%